儒家文化研究

第三輯

郭齊勇 主編

禮學研究專號

三聯書店

需要全文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儒家文化研究

丁亥之春蕭萐父題

第三輯

禮學研究專號

郭齊勇 主編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聯書店

Copyright ⓒ 2010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版權由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所有。
未經許可，不得翻印。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儒家文化研究：禮學研究專號 /郭齊勇主編. —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0.7
ISBN 978-7-108-03443-4

Ⅰ.①儒… Ⅱ.①郭… Ⅲ.①儒家-傳統文化-研究 ②儒家-禮儀-研究-中國 Ⅳ.①B222.05②K892.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0）第 035558 號

責任編輯 張誌軍
封面設計 羅 洪 崔建華
出版發行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聯書店
（北京市東城區美術館東街 22 號）
郵 編 100010
經 銷 新華書店
印 刷 北京京海印刷廠
版 次 2010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開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張 18.5
字 數 439 千字
印 數 0,001-4,000 册
定 價 49.00 元

《儒家文化研究》編委會

主編單位　武漢大學孔子與儒學研究中心

顧　　問　（按姓名音序排列）

［美］Roger T. Ames（安樂哲）　　陳　來

［美］成中英　　［日］渡辺浩

［法］Joel Thoraval（杜瑞樂）　　［美］杜維明

黃俊杰　　劉述先

［瑞典］Torbjörn Lodén（羅多弼）　　牟鐘鑒

［美］Robert Neville（南樂山）　　龐　樸

［德］Karl-Heinz Pohl（卜松山）　　［加］沈清松

［韓］宋榮培　　湯一介

蕭萐父　　信廣來

余敦康　　張立文

主　　編　郭齊勇

副 主 編　胡治洪

編　　委　（按姓名音序排列）

蔡方鹿　　陳少明　　陳衛平

［韓］崔英辰　　［比］Carine Defoort（戴卡琳）

丁四新　　丁爲祥　　董　平

高瑞泉　　[美] 黄　勇　　黄玉順

蔣國保　　[韓] 金炳采　　景海峰

[美] 李晨陽　　李存山　　李景林

李明輝　　李維武　　李翔海

林安梧　　[澳] John Makeham（梅約翰）

彭永捷　　[日] 三浦秀一　　單 純

王中江　　吴根友　　[日] 吾妻重二

向世陵　　[日] 小島毅

[德] Dennis Schilling（謝林德）　　徐洪興

許蘇民　　顔炳罡　　楊國榮

楊朝明　　張學智　　鄭宗義

朱漢民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録

弁　言 …… 1

概　説

禮樂文明的確立、位移及其邊緣化 …… 彭　林 3

古禮今論 …… 陳戍國 31

禮與儒家的“人道”觀 …… 龔建平 57

校　釋

北大標點本《儀禮注疏》標點商兌 …… 方向東 75

上博簡《武王踐阼》集釋 …… 楊　華 95

禮學史

鄭司農注《周禮》所用“當爲”術語考辨

——兼評段玉裁對“當爲”術語的界定 …… 楊天宇 129

宋儒對《周禮》的考辨 …… 楊世文 149

胡宏對《周禮》的批評 …… 蔡方鹿 182

張爾岐禮學思想試探 …… 汪學群 192

毛奇齡禮學成就論略 …… 丁 鼎 房姍姍 207

專論

《周禮·地官司徒》、《禮記·王制》
中有關社會公正的論述 …… 郭齊勇 235
《禮記》五講 …… 呂友仁 250
中國古代居喪法律攷 …… 丁淩華 299
“中庸”“治國有九經”思想探析
——以“坊記”、“表記”、“緇衣”相印證 …… 林素英 333
從《曲禮》、《少儀》看《禮記》
禮學思想的現代價值 …… 王 鍔 365
《周禮》理想價值新解 …… 鄒昌林 415
先秦禮儀空間的編碼與解碼 …… 童 強 444
禮器意蘊蠡測 …… 梅珍生 475
《禮記》中的生態倫理思想 …… 崔 濤 494
先秦祭侯考論 …… 任慧峰 522
《禮記》會讀劄記 …… 蕭航等 541

弁　言

“禮”是中國文化最重要的内容，我國歷來被稱爲“禮儀之邦”。“禮”的涵蓋面很廣，一般説來，是宗教信仰、社會規範、文化制度、行爲方式，有的方面還帶有“法”的性質與内容。傳統中國沒有今天分科的學問，如社會、政治、法律、倫理、宗教、藝術、哲學等，這些内容其實都在“禮”之中。

儒家的禮節，都有其具體含義。冠禮在明成人之責；婚禮在成男女之别，立夫婦之義；喪禮在慎終追遠，明死生之義；祭禮使民誠信忠敬，其中祭天爲報本返始，祭祖爲追養繼孝，祭百神爲崇德報功；朝覲之禮在明君臣之義；聘問之禮使諸侯相互尊敬；鄉飲酒之禮在聯絡感情以明長幼之序；射禮由體育活動可以觀察德行。這些古禮綜合了民俗、宗教、倫理、藝術、美學的價值。儒家除了禮教還有樂教、詩教，這些都可以促使人向善，敦厚莊敬，相互和睦，克服人性負面的東西，對于穩定社會、調治人心、提高生活品質都有積極意義。故在傳統社會，禮中蕴含着對全社會具有約束力的信念、價值、規範。

禮學不僅有人文精神，更有宗教精神。“禮”中蕴含的宗教精神、人文精神均具有深意。三禮之學是中華民族寶貴的精神遺産，仍有其現代價值。禮樂文化不僅促進社會秩序化，而且有“諧萬民”的目的，即促進社會的和諧化。一個穩定和諧的人間秩序總是要一定

的禮儀規範爲調節的，包括一定的等級秩序、禮文儀節。“禮”的目的是使“四海之内合敬同愛矣”。(《禮記·樂記》) 禮樂教化的人文精神是人與人、族與族、文與文相接相處的精神，是協和萬邦、民族共存、文化交流融合並形成統一的中華民族、中華文化的動力。孔子對禮樂的繼承、傳授，大有益于兩千五百年來世道人心的維繫和民族的大融合、文化的大融合。

禮讓爲國，安定社會，消弭爭奪戰亂，節制驕奢淫逸，是使人民得以安居樂業的前提。以一定的規矩制度來節制人們的行爲，調和各種衝突，協調人際關係，使人事處理恰到好處，是禮樂制度的正面價值。這裏有社會正義的意蕴，即反對貧富過于懸殊。一部分人富起來了，富了以後怎麽辦？孔子講“富而後教”，講教化、教養，反對唯利是圖、鋪張浪費、誇財鬥富、聲色犬馬。

文明間的對話需要有“禮”的精神的調劑與“禮”的智慧。例如“禮”的秩序原理中所包含的規範、有序、崇義、扶弱的因素，節度原理中所包含的節制、恰當、分寸、適度的原則，交往原理中禮尚往來、尊重他人、敬、讓、輕財重禮、不驕不淫、相互溝通與理解的内涵，和諧原理中的和親、諧民、仁愛、交融的精神，均是走出自我，走向他者、社群、國家、天下的相互倫理，而具有普世價值。

“禮”學是一門“溝通”的藝術，“對話”的倫理。人類各民族、各宗教、各地域、各語言的文化方式、能力、傳統、價值都是相對的、各别自我的，唯其如此，才有燦爛豐富的世界文明。文明間的理解與溝通需要呼喚相互尊重、學習、禮讓的精神。我們對禮學的這些原理可以作創造性的轉化，並使之在文明間的交往、溝通、對話、理解中，逐漸地成爲可普遍化的倫理。

禮學資源的創造性轉化對當代中國具有重大的意義。然而，“三禮”號稱難讀。本輯爲禮學研究專號，希望讀者通過閱讀本輯增加對

“禮”的瞭解。爲此，編委會特聘請禮學專家學者從不同向度論述禮的知識與禮文化的價值。

我們把本輯二十篇論文與一些短劄，粗略地分爲四組。第一組爲“概說”，刊載彭林、陳戍國、龔建平的三篇論文，從總體宏觀上討論“禮”的源流、内核及其走向。第二組爲“校釋”，刊載方向東、楊華的兩篇論文，從微觀細部討論北大標點本《儀禮注疏》的標點與上海博物館楚簡《武王踐阼》。第三組爲“禮學史”，刊載楊天宇、楊世文、蔡方鹿、汪學群、丁鼎與房姍姍的五篇論文，討論漢、宋、清儒，如鄭司農、胡宏、張爾岐、毛奇齡等有關禮學史的某些考證與思想。第四組爲“專論”，刊載郭齊勇、呂友仁、丁淩華、林素英、王鍔、鄒昌林、童強、梅珍生、崔濤、任慧峰等的十篇論文與蕭航等的多篇讀書劄記，考訂、闡發或批評、分析禮學與禮儀中涉及的政治理念、居喪法律、價值理想、空間意識、生態倫理、禮器意蘊及三禮中某一禮或某篇章、某命題、某規矩所反映的具體意義、抽象意義與現代價值。作者們立場、觀點各不相同，見仁見智，但都能自足自圓，自成一說。本輯略爲刊載了博碩士生的論文、劄記，意在培養青年。三禮之學的寶庫中有大量寶藏，需要更多的年輕人深入其中，認真加以研讀。

論文中的以及我們編稿工作中的疏失與訛誤在所難免，敬請方家、讀者批評指教。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概　　説

禮樂文明的確立、位移及其邊緣化

彭　林

中國文化是以“禮樂”作爲主要標誌的，錢穆先生說：“中國的核心思想就是禮。”但是，經過近百年的文化自戕，禮不斷被妖魔化，人們對于禮的認知，已是依稀仿佛，不甚了了。因此，有必要從最基本的概念開始加以厘清。

一　“禮”的基本要素

孔子說：“殷因于夏禮，所損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禮，所損益可知也。”〔1〕學者對這段名言的解讀有兩種偏向：一是將三代之禮理解爲只有量變、沒有質變，只是有所損益而已，其本質是一以貫之的；二是不恰當地將禮的年代向新石器時代延伸，以至只要見到不同等級的墓葬、宮殿基址，就指爲禮制建築。爲此，需要先對“禮”正名。

禮的要素很多，爲了簡潔明快起見，可以歸納爲兩大最基本的要素：一是禮法，二是禮義，下面略作闡述。

禮法　禮法指禮的章法、程式，是禮的物質形態。禮法還可以細

---

〔1〕《論語・爲政》。

分爲儀節、容貌、服飾、辭令、禮器、等差幾類。

禮法的重要特點，是具有嚴格的規定性，既是禮的運作依據，也是判斷禮與非禮的標準，行禮者不得隨意更易。如《儀禮·燕禮》是諸侯與群臣燕飲的禮法，計有告戒設具、君臣各就位次、命賓、請命執役者、納賓、主人獻賓、賓酢主人、主人獻公、主人自酢于公、主人酬賓、二人媵爵于公、公舉媵爵酬賓遂旅酬初燕盛禮成、主人獻卿或獻孤、再請二大夫媵爵、公又行爵爲卿舉旅燕禮之再成、主人獻大夫兼有胥薦主人之事、升歌、公三舉旅以成獻大夫之旅、奏笙、獻笙、歌笙間作遂合鄉樂而告樂備、立司正命安賓、主人辨獻士及旅食、因燕而射以樂賓、賓媵觶于公公爲士舉旅酬、主人獻庶子以下于阼階、燕末無算爵無算樂、燕畢賓出、公與客燕等二十九節，節節相扣。禮法對儀式的規定極爲詳盡，連放在爵觶之上的勺，勺柄是朝前還是朝後，都有明確的要求。諸如此類，若有違反，便是“失禮”。

我國幅員遼闊，風俗歧異，方言紛繁，禮法的制定，使得南北各地不同風俗與方言的人們有了共同的文化形態，增強了彼此的文化認同，在歷史上具有積極意義。

禮義　禮義指蘊藏于禮法背後的思想，是制定禮法的內在依據，是禮的精神形態。需要指出的是，並非任何思想都可以視爲禮義，能夠稱爲禮義的，必須是能夠引領社會向上的、符合道德理性的思想，所以《禮記·仲尼燕居》說：“禮也者，理也。”《禮記·樂記》說：“禮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

禮法的種種規定，旨在表達一定的思想，有很強的道德指向，如“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也。鄉飲酒之禮者，所以明長幼之序也”。[1]又如《儀禮·聘禮》規定，諸侯相聘，以玉圭爲贄。爲何必

---

〔1〕《禮記·射義》。

須以玉圭爲贄？鄭玄解釋說："君子于玉比德焉。以之聘，重禮也。"可見以玉圭爲贄，是因爲玉是被人們賦予了德的内涵，用它來授受，旨在體現重德、重禮的思想。《聘禮》又規定，在聘禮結束時，主人一方要"還贄"，要將玉圭奉還對方。爲何接受之後又要歸還？鄭玄解釋說："還之者，德不可取于人，相切厲之義也。"可見，聘禮中送、還玉圭，旨在表達彼此以德行相切磋、砥礪，而不重財物的思想。再如，禮法規定，天子在堂上接見諸侯，這是對君臣名分的規定。而周夷王下堂見諸侯，違反了禮法的規定，由此可見名分已失，君不像君，臣不像臣，所以君子譏其爲"非禮"，認爲是亂政的徵兆。

《儀禮》一書，以記載先秦禮法爲主，鮮言禮義。故《禮記》一書，以推明《儀禮》經旨爲主，發微索隱，說解禮義。《禮記》最後七篇是《冠義》、《昏義》、《鄉飲酒義》、《射義》、《燕義》、《聘義》，就是分別說解《儀禮》的《士冠禮》、《士昏禮》、《鄉飲酒禮》、《鄉射禮》、《聘禮》的禮義的。

禮法與禮義是表裏的關係。禮義再先進，若沒有可以操作的形式，則思想就成爲無處寄寓的遊魂。相反，徒具物質形態，而沒有思想内涵，禮就成了沒有靈魂的軀殼。但是，兩者相較，禮義是禮的靈魂，居于首位；禮法從屬于禮義，居于次位。

所謂春秋時期的禮崩樂壞，並非所有的禮儀都已消滅，而是說徒有器物儀節，卻喪失了人文精神。孔子說："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1〕玉帛、鐘鼓之類，不過是表達禮義的器具，豈可等同于禮！禮所貴乃是禮之義，而非禮之器物，七十子之徒深明于此："禮之所尊，尊其義也。失其義，陳其數，祝史之事也。

---

〔1〕《論語·陽貨》。

故其數可陳也，其義難知也。知其義而敬守之，天子之所以治天下也。”〔1〕

至此，我們可以來回答本文開頭提及的兩個問題。將禮樂的概念作過度解讀的現象，主要出現在考古領域。我們常常看到，有些新石器遺址的考古發掘報告，將某些製作較爲精良的器物以及樂器稱爲禮器；若有不同等級的墓葬並存，則稱之爲禮制。這一類說法的不當有兩點：

其一，以周代爲標準向前逆推，鼎在周代是禮器，則新石器時代的鼎必是禮器；鼓在周代是樂器，則新石器時代必是樂器。如上所述，鼎、鼓之類的器物，只有在表達禮義的儀式中出現，才能稱之爲禮樂器，否則就不能得此雅名，猶如今人的家中有笙、鼓之類的樂器，但僅僅用于娛樂，而不是用于古禮，則不得稱爲禮樂器。同樣，外國的新石器時代也有這一類娛樂器具出現，但沒有人稱之爲禮樂器。在中華禮樂文明出現之前，先民當然有文化娛樂生活，故自然也就有這些器具，但是那時還沒有進入到文明時代，全社會的人文思潮尚未形成，這些器具也絕非用于表達禮義，所以不得稱爲禮器。

其二，將禮與等級制度簡單地等同，因而見到先民墓葬、居室有貧富差別，便認爲是等級禮制的反映。這種見解是極“左”時代留下的思維。在那個時代，稱古代社會爲“萬惡的封建社會”，封建社會是人壓迫人的等級社會，禮就是維護封建等級制度的工具。而史實並非如此。把社會劃分成若干個層次，天子之下有諸侯，諸侯之下有採地，或者天子之下有州、郡、縣，這是歷史的進步，是管理的需要。試想，沒有這樣的層級，社會如何管理？直至今日，也還是如此，沒有一國屬于例外。問題在于，不能把層級變成特權等級。而把

〔1〕《禮記·郊特牲》。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